琼海市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bookmark2)

[一、部门职责 2](#bookmark4)

[二、机构设置 2](#bookmark6)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2](#bookmark8)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bookmark10)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3](#bookmark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bookmark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bookmark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bookmark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bookmark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bookmark22)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bookmark23)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bookmark24)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bookmark26)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bookmark28) 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bookmark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bookmark31)5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综合室负责处理办机关日常工作；协调机关政务工作， 负责会议组织、公文处理、档案、机要、保密工作；制定机 关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机 构编制、组织人事、老干部服务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后勤 保障、综合治理、安全保卫工作，监督市老促会财务管理工 作；制定全市帮扶干部开发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办理 市人大代表建议、市政协委员提案、专题询问等；研究提出 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琼海（东部区域中心城市）帮扶作和促 进脱贫地区、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建议；拟订全市帮扶、 老区建设的中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开展开发宣传工作， 管理本部门门户网站、微博和微信公众号；牵头组织评先表 彰工作；负责实施市委市政府有关乡村振兴决策部署落实情 况、本部门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负责 市领导小组的督查、巡察组织工作；负责对 961017 脱贫致 富热线工单、12317 投诉热线办理工作。协助做好有关乡村 振兴方面的督查督办工作。

规划扶贫室负责拟订帮扶开发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指 导整村推进和脱贫村等工作；拟定农村脱贫人口扶持分配方 案，指导脱贫村动态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对乡村振兴情况的

统计和动态监测，负责全市乡村振兴系统统计信息工作；组 织全市开发信息系统建设工作，完善乡村振兴大数据平台， 构建行业数据信息共享机制；指导各镇（ 区）做好监测对象 识别和消除风险工作，指导农村帮扶对象建档立卡和动态调 整；对接专项工作组成员单位，推进农村低保和脱贫户帮扶 两项制度衔接工作；负责协调社会各界的帮扶活动；组织协 调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军队和社会团体开展定点帮扶工 作;贯彻落实市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定点帮扶工 作检查、考核；参与有关帮扶的对外交流合作；指导全市驻 村工作队管理工作，指导乡镇做好脱贫攻坚战斗队、帮扶责 任人管理工作；对接专项工作组成员单位，协调开展消费帮 扶、 电商帮扶、 医疗卫生帮扶工作。

资金项目室。负责拟订市财政衔接资金和革命老区建设 资金的分配方案，监督检查财政衔接资金、革命老区建设资 金的使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财政衔接资金和革命老区建设 资金的审计工作；指导和协调各镇（ 区）财政衔接资金、革 命老区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脱贫地区防灾减灾和灾后重建 帮扶项目的相关工作；制定全市脱贫劳动力转移、实用技术 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脱贫户开展脱贫村脱贫人 口 和致富带头人培训工作；指导产业帮扶工作，对接领导小组 成员单位，协调开展农业特色产业帮扶、光伏发电帮扶、旅 游帮扶、金融帮扶和教育帮扶工作；贯彻执行党和政府有关

老区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市革命老区 建设工作。

市乡村振兴局各室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市乡村振兴 局决定，在本部门的职权范围内依法履行职责，行使权力。

二、机构设置

纳入琼海市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 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琼海市乡村振兴局本级,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924.01万元，支出总计 924.01万元， 与 2022 年度808.2万元 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15.81万元，增 长 14.33%。 主要原因：政府重视乡村振兴工作。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635.7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35.74万元， 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641.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0.06万元， 占29.62%；项目支出 451.68万元， 占 70.3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35.74万元，支出635.74万元。 与 2022 年度519.22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16.52 万元。主要原因：政府重视乡村振兴工作。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7.14 万元， 占 本年支出合计的 75.05%。 与 2022 年度418.91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8.23万元，主要原因是增 加督导组人员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7.14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0 万元， 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46 万元，占 2.84%；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6.84万元， 占 562%；**农林水支** **出支出（类）**支出 423.42万元， 占 88.74%；**住房保障（类）** 支出 13.42万元， 占 2.6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 一 般公 共 预 算 财 政拨 款 支 出 年初 预 算 为 471.14万元，支出决算为 477.1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万元，支出决算为 0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0%，主要原因：节约开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3.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6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按预算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6.85万元，支出决算为 6.85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按预算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19.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按预算支出。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0%，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节约开支。

6.农林水支出**（** **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 行 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36.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35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按预算支出。

7.农林水支出**（** **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贷款奖补和贴息**（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0%。主要原因：贫困户贷款出现 逾期，使用风险补偿金。

8.农林水支出**（** **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69.87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87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增加督 导组人员。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

年初预算为 13.42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2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按预算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0.06 元，其中：人员经 费 174.50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 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退休费、 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5.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 费、 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 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 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 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0.3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9.32%。 与 2022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77 万元，增长 8.4%，主要原因是 增加督导组。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0.31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00.31 万元， 占 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4.60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6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城乡社区支出**（** **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64.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60 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节约 开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占

本年支出合计的 0%。 与 2022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持平。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6.7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12万元，完成预算的 61.4%。

（二）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58万元， 占86.89%；公务接待 费支出决算 0.54万元， 占 13.1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8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 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58万元，主要用于督导组 下村用车油料费、维修保养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58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54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26 批次，接 待 78 人次；主要用于省乡村振兴局检查和调研接待。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减少。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琼海市乡村振兴局机关运行经费 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琼海市乡村振兴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83 万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83 万。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 0 平方 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从车辆种类说明：从车辆种类说

明：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小型载客汽车 0 辆、大中型载 客汽车辆、其他车型 0 辆；从车辆使用情况说明：副部（省） 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 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 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 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 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 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 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 “财政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等不足

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 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 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 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 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 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 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 “ 三 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 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

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 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 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 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 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 费用等。